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ELEBRAT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譽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12)

申請GEM上市委員會覆核

茲提述譽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六月二十八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聯交所根據GEM上市規則第9.04條決定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除另有界定者外，本公告所用專有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該公告所披露，(i)根據函件，本公司須重新符合GEM上市規則第17.26條。如本公司於12個月期間屆滿前未能重新符合該規定，聯交所將進行撤銷本公司上市；及(ii)根據GEM上市規則第4.06(1)條，本公司有權將聯交所根據GEM上市規則第9.04條暫停本公司股份買賣及根據GEM上市規則第9.14條進行撤銷本公司上市的決定(「該決定」)提交予GEM上市委員會覆核。

申請GEM上市委員會覆核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本公司提出GEM上市委員會就該決定進行覆核的申請。

本公司將按照GEM上市規則適時就該事項的進展作出進一步公告。股東如對該決定的影響有任何疑問，務請獲取適當的專業意見。

代表

承董事會命

Celebrat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Celebrat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譽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譽滿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已獲委任接管人)

(已獲委任接管人)

接管人

執行董事

鄧承東

孫益麟

香港，二零一九年七月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

胡耀東先生(主席)

孫益麟先生

柯偉俊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周志華先生

鄒敏兒小姐

馬嘉祺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GEM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承擔全部責任。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發日期起計於GEM網站「最新公司公告」頁內至少保存七日及於本公司之網站<http://www.ciholdings.com.hk>登載。